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96,96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225%）的公司监事李小龙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4,242（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56%）。

深圳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李小龙先生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现有总股本比例
李小龙	监事	96,969	0.0225%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因其个人资金需求。

2、拟减持数量：

李小龙先生拟减持不超过24,242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现有公司股份总数的0.0056%，不超过其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25%（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计划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3、股票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4、拟减持时间：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4年4月24日起至2024年7月23日止，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5、减持方式：将通过集中交易方式减持。

6、拟减持价格区间：视减持时的市场价格而定。

作为公司监事，李小龙先生承诺：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人员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李小龙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2、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李小龙先生关于减持计划的函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